

纳粹间谍沃尔夫

〔美〕肯·福莱特著

徐海潮、马小丁编译



军事科学出版社

纳粹间谍沃尔夫

〔美〕肯·福莱特 著

徐海潮 马少干 编译

军事科学出版社

纳粹间谍沃尔夫

〔美〕肯·福莱特 著
徐海潮 马小丁 编译

※

军事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海丰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¹/32 印张：10.75 字数：225千字
1986年10月第一版 1986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2,000
统一书号：10291·002 定价：1.80元

译 者 的 话

本书以第二次世界大战北非战场为背景，以北非战役的三个阶段为线索，采用文艺的笔调，生动地描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军事情报战线上一场情节紧张、曲折的间谍战，并且把间谍活动、军事知识和阿拉伯的风土人情融为一体。读者可以从中看到异国风情，增长军事知识，了解情报战线上的斗争。尤其是对从事军事研究和情报工作与机要保密工作的同志，更具有一定的参阅价值。

在编译此书中，我们对其中某些琐屑的细节，作了一些删节。

译 者

目 录

第一章	潜入开罗.....	(1)
第二章	橄榄别墅.....	(16)
第三章	旧日的情人	(28)
第四章	犹太姑娘.....	(46)
第五章	丢了一只公文包	(62)
第六章	未来的领袖	(75)
第七章	美人计	(84)
第八章	狐狸露出尾巴	(97)
第九章	阿伯丁军事计划.....	(116)
第十章	托卜鲁克陷落	(130)
第十一章	一本英文小说	(138)
第十二章	兄弟餐馆	(151)
第十三章	死里逃生	(162)
第十四章	凯迈尔探长	(179)

第十五章	尼罗河边的野餐	(192)
第十六章	故技重演	(204)
第十七章	坠入情网	(213)
第十八章	摩沙·马特鲁防线失守	(225)
第十九章	欺骗计划	(235)
第二十章	冤家路窄	(248)
第二十一章	在游艇里	(260)
第二十二章	还有一部电台	(269)
第二十三章	绑架.....	(280)
第二十四章	地图册上的血迹	(291)
第二十五章	跟踪追捕	(307)
第二十六章	生死搏斗	(318)
第二十七章	雨过天晴	(329)

第一章 潜入开罗

中午，最后一只骆驼倒下了，这是他在嘉罗买的那只五岁的白色公驼，是三只牲口中最年轻，最壮实，也是最温顺的一只。他非常喜欢这只小公驼，总是特别地关照它。

在一座小沙丘的背风处，他和骆驼在松散的沙子上迈着笨重的步子，爬上沙丘的顶端。停下来，向前望去，沙丘连着沙丘，除了成千上万的沙丘，什么也看不见。那只骆驼似乎想到这里就绝望了，它的前腿一跪，后腿也跟着跪了下来，象一座纪念碑伏在沙丘顶上，用垂死者特有的那种茫然的眼神呆望着这空旷的沙漠。

他用力地拉骆驼的鼻绳，骆驼的头用力向前探，脖子朝前伸，但它站不起来。他绕到后面，使足了力气照着骆驼的后腿踢了三、四下。最后，他拿出一把锋利的“贝都因”弯刀向骆驼的臀部刺去。血从刀口中流了出来，但骆驼连头都没转一下。

他明白了，由于饥饿，这只骆驼全身的组织已失去了活力，就象一架耗干了油的机器。他曾见到过这样倒在绿洲边缘的骆驼，它们对周围那些救命的绿叶视而不见，连吃的气力都没有了。

他还可以试试另外两种办法，一是往骆驼的鼻孔里灌水，直到呛得受不了为止；一是在骆驼的后腿底下点一把火。可是他既没有那么多水，也没有那么多柴，况且这两种办法也未必顶用。

烈日当空，撒哈拉沙漠漫长夏日里的难挨时刻正在开始。中午，荫影下的温度也能达到一百一十度（华氏）。

他没有卸下骆驼身上的东西，只是打开包，取出帐篷，机械地四下望望，看不见任何荫影和遮挡物——到处都一样地笼蒸火烤，他只好依着那只垂死的骆驼把帐篷扎在小沙丘的顶上。

他盘腿坐在帐篷的敞口处泡茶。先抹平一小块沙地，用一点宝贵的干枝儿搭成金字塔的形状，点着火。水开后，他用游牧人的方法，先把茶水从壶中倒进杯里，加上糖，然后再倒回壶里泡一会儿，这样反复数次，调制出来的茶很浓，很甜，可算是世界上最能使人恢复精神的饮料了。他一边嚼着椰枣，看着那只骆驼慢慢地死去，一边等着太阳从头顶上落下去。他的忍耐力是训练有素的，他已经在这沙漠里走得很远了——约有一千多英里。两个月以前，他离开了利比亚在地中海岸上的阿吉拉特，向正南方向走了五百英里，通过吉哈罗和库法拉，进入了撒哈拉空旷的心脏。从那里调头向东，神不知鬼不觉地穿过边境，进入了埃及。他横穿了布满岩石，荒无人烟的西部沙漠，在哈戈附近转向北方。现在，离目的地不远了……。

太阳终于向西斜了，他看着骆驼背上的东西，估量着自己能背多少。三只欧式的小衣箱两只很重，一只轻些，都很重要，还有一小背包衣服、一只六分仪、地图、食物和水壶。这些已经太多了，他不得不丢下帐篷、茶具、饭锅和鞍子。

他把三只箱子捆在一起，再把衣服、食物和六分仪绑在箱子上面，用一条布带子把它们统统拴在一起。他象背登山

包一样把这些东西背在背上，把羊皮水袋吊在脖子上，任其在胸前摆来摆去。

这些东西很沉。

三个月之前，他可以背着这些东西走上一天，晚上接着打网球。他曾经很强壮，但沙漠削弱了他的体力，他腹中空空，皮肤肿痛，体重减少了二、三十磅，没有骆驼他是走不远的。

他握着指南针出发了。

他抵御着想绕着沙丘走的欲望，完全按照指南针指出的方向走，他必须依靠指南针走完最后几里路，稍微一点偏差就会使他走错那致命的几百米。他迈大步，慢慢地走着，既不抱希望，也没有恐惧，把精力集中在指南针和沙地上。

凉爽的夜晚慢慢地来临，挂在脖子上的水袋变轻了，他喝掉了不少，他知道，明天水已经不够喝了。一群鸟喧闹着掠过头顶，他抬起头，用手遮在眼睛上，认出这是列支敦士登的沙漠松鸡，一种类似黑鸽子的沙漠鸟。它们每天早晚都结群去找水。松鸡飞的方向和他走的方向一样，这说明他走的路是对的。但他并不感到鼓舞，他知道这种鸟可以飞五十英里去找水喝。

沙漠的气温降了下来，地平线上聚起云团。身后，太阳很低，变成一只黄色的大气球。过了一会儿，一轮皎月在紫色的天空中现出。

他想到了歇脚，没有人能整夜不停地跋涉。但他既没有帐篷、毯子，也没有食物和茶。他确信离水源不远，他应该到那儿去。

他继续向前走着，耐心开始减退。他用自己的力量和丰

富的经验同无情的沙漠斗争。他想到那只被抛弃的骆驼，此刻它在沙丘上，平静地等待着死亡的来临。他可不愿意等死。他认为当死不可避免时，就要尽快结束。他可不要长时间的痛苦和随之而来的疯狂，那样有损尊严。他手里有刀。

这念头使他绝望。此刻，恐惧顽固地逼住了他。月亮落下去了，沙漠被星光照得很亮。他吃力地爬上一个沙丘，望见附近有一团红红的篝火，上面烤着肉，旁边的小男孩在啃骨头；篝火周围是帐篷，笨头呆脑的骆驼吃着地上的草……。人们惊奇地看着他的模样。一个高个子的男人站起来，说了些什么，他把围巾拉下一半，露出了脸。那男人向前迈了一步。惊异地叫道：“表弟！”他终于明白了，这不是幻觉。他微微一笑了一下就倒下了。

……

有人推他的肩膀，用沙漠上的语言在说：“醒醒，艾哈迈德。”多少年没有人称呼他艾哈迈德了。他发现自己裹着一条粗呢毯子，躺在冰冷的沙地上，头紧紧包在一条围巾里。他睁开眼睛，看见一轮灿烂夺目的太阳象一道笔直的彩虹从黑黝黝的地平线上升起。刺骨的晨风吹拂着他的脸，这时他似乎体验到了十六岁时的迷茫和忧虑：

他第一次在沙漠中醒来时，曾感到茫然不知所措。他想到：父亲死了，又想到：来了一个新父亲。《古兰经》中的片断从脑海中掠过，还夹杂着一些母亲偷偷用德语教《古兰经》的只言片语……。

他看到太阳从沙漠升起时，觉得这景色曾在他脑海中出现过。二十年后的今天，他又听到了这声音，“醒醒，艾哈迈德。”这些就象是昨天不愉快的回忆，既清楚又痛苦地

回到他脑海里。

他忽地坐起来，旧日的回忆象清晨的迷雾迅速消失了。他是带着一项极其重要的任务穿过沙漠的。现在他找到了水源，这不是幻觉，他的表兄弟就在这里，每年这时候他们准会在这里。疲劳使他倒下了，他们给他裹上毯子，让他睡在篝火旁。他突然想到那个重要的背包，心头一紧，他到这里时还带着它吗？他四处看了一遍，发现背包整齐地摆放在脚旁。

伊斯梅尔正蹲在他身边，从前总是这样，两个男孩整年一起睡在沙漠里。早晨，伊斯梅尔总是第一个醒来。现在，他说：“你很忧虑呀，表弟。”

艾哈迈德点点头：“正打仗呢。”

伊斯梅尔递过一只镶着珠宝的小碗，里面盛着水。艾哈迈德用手指沾着水，洗了洗眼睛。伊斯梅尔走开后，艾哈迈德站了起来。

一个不声不响，恭恭敬敬的女人送来茶水，他接过来，没有道谢，很快喝下去。他吃冷煮饭时，周围的人们正在不慌不忙地扎营安家。这个家族看起来仍很富有：他们有奴仆，很多孩子和二十多峰骆驼，附近的羊只是羊群的一部分，其余的正在几英里外吃草，肯定还有更多的骆驼。男孩子们正在把骆驼往回赶，就象他和伊斯梅尔从前那样。这些牲口没有名字，但伊斯梅尔熟悉每只骆驼，知道它们的历史。他会说：“这只公的是我父亲给他哥哥阿卜杜勒的。”艾哈迈德渐渐地了解骆驼了，但他一直没有完全习惯游牧人对待骆驼的那种态度。他想起，昨天他没有在那只垂死的白骆驼身子底下点火，换了伊斯梅尔一定会那样做的。

艾哈迈德吃完早饭，走到他那堆行李旁。箱子没有上锁，他打开上面的小皮箱，看到那台小型收发报机完好地放在长方形的衣箱里时，往事的回忆生动地展现在眼前：熙熙攘攘的柏林城，一条叫特皮茨福的林荫道，一座四层的沙岩石建筑物，里面有象迷宫一样的走廊和楼梯。办公室里坐着两个秘书，里间稀疏地摆着桌子、沙发、档案柜和一张小床，墙上挂一幅日本画，画上是一个狞笑着的恶魔，还挂着一张由本人签名的弗朗哥的照片。在俯瞰着兰德维尔运河的阳台上，有一对德国种的小猎狗和一位头发花白的上将，他在说：“隆美尔要我派一名间谍潜入开罗”。

箱子里还有一本书，一本英文小说。艾哈迈德漫不经心地读着第一行，“昨晚，我梦见我又回到了曼德利……”一张折着的纸从书页中掉了出来，艾哈迈德小心翼翼地拾起来，夹在书里。他合上书，放回箱子，又把箱子关上。

伊斯梅尔正站在他身旁，说：“走了很远的路吗？”

艾哈迈德点点头：“我是从利比亚的阿吉拉特来的。”看看表哥对这些地名一无所知的表情，他又说：“我是从海边来的。”

“从海边来？”

“是的。”

“你一个人？”

“出发时有几峰骆驼。”

伊斯梅尔肃然起敬，即使游牧人也不敢走这么远的路，他也从没有见过大海，他问：“为什么？”

“跟这场战争有关系。”

“一帮欧洲人同另一帮欧洲人为谁统治开罗而打仗。这

与沙漠的子孙有什么关系？”

“我母亲的国家也介入了。”艾哈迈德说。

“一个男人应该随他父亲。”

“如果 he 有两个父亲呢？”

伊斯梅尔耸耸肩膀，有些发窘。

艾哈迈德提起那只关好的箱子：“你可以替我保存吗？”

“好吧。”伊斯梅尔接过来，“现在谁占上风？”

“我母亲这边的人。他们象游牧人一样，自信，残忍，强壮，他们将要统治全世界。”

这对表兄弟互相注视着，他们已经五年多没有见面了。这个世界变了。艾哈迈德本可以同表哥谈谈三八年那次重要的会面，他的柏林之行，他在伊斯坦布尔的赫赫功绩……，但所有这些对表哥来说都是毫无意义的。可能伊斯梅尔也在想自己过去五年的经历对表弟也同样毫无意义。自从这两个孩子一起去麦加朝觐以后，他们就狂热地互相爱慕着，但他们在一起时，从来没有什么可谈的。

一会儿，伊斯梅尔转过身，把箱子提到自己的帐篷里去了。艾哈迈德用一只碗盛了一点水，打开另一个提包，取出一小块香皂，一把梳子，一面镜子和一把刮胡刀。他把镜子插在沙地里，摆到合适的位置，解下裹在头上的围巾。

镜中的那张脸吓了他一跳。

他那刚毅、平滑的额头上长满了疙瘩，眼睛因疲倦而暗淡无光，眼角布满了皱纹，棱角清晰的面颊被蓬乱的黑胡须遮盖住了，高高的鹰钩鼻子上，皮肤裂开了，布满血丝。他张开起疤的嘴唇，看见洁白整齐的牙齿变得又脏又黄。

他抹上香皂，开始刮脸。

原来的面目渐渐显现出来了，这是一张与其说英俊，不如说刚毅的脸。他知道，在他放松的时候，脸上总带着一丝放荡的表情。现在，这张脸已经不成样子了，他为此千里迢迢地带来了一小瓶香喷喷的面霜。但他没有用，他知道，用后会感到不可忍受的刺痛。他把面霜给了一直在观察他的一个小女孩，女孩兴高采烈地拿着这份奖品跑走了。

他把提包提到伊斯梅尔的帐篷里，轰走了里面的女人，脱掉游牧人穿的袍子，换上一件英国出的白衬衣，一条斜纹领带，一双灰袜子和一身褐色的暗格西装。穿鞋时，他才发现脚肿了，把脚硬塞进一双硬邦邦的新皮鞋里是很痛苦的，但无论如何也不能在一身西装下面配一双沙漠人穿的胶鞋，他用弯刀把鞋子豁了个口子，勉强穿上了。

他还需要洗个热水澡，理理发，给身上酸痛的地方擦上点清凉镇痛的油膏，要一件丝衬衣，一个金手镯，一瓶冰镇香槟和一个热情温柔的女人。不过这些他以后才能得到。

他从帐篷里出来，那些游牧人打量着他，就象在看一个陌生人。他拿起帽子，提了提剩下的两个箱子，一只很重，另一只轻些。伊斯梅尔拿着一个羊皮水包走来，两个表兄弟拥抱了一下。

艾哈迈德从上衣口袋里拿出一个皮夹子，检查他的证件。看着那张身份证，他意识到，他又变成了亚历山大·沃尔夫。年龄：三十四岁。住址：开罗花园城“橄榄别墅”。职业：商人。种族：欧洲人。

他戴上帽子，提起箱子，开始在清爽的黎明中走完通向城镇的最后几英里沙漠之路。

这条漫长而古老的商旅之途——沃尔夫曾沿着它在空旷无边的沙漠上从一个绿洲走到另一个绿洲——穿过了一个山口，最终与一条现代道路汇合。这路就象是上帝在地图上画的一条线，一边是黄沙滚滚的秃山野岭，另一边却是被灌溉水渠分成方块的，绿油油的棉田。田间俯身劳作的农民们穿着阿拉伯式的长衬衫或是朴素的条纹衬衫，不是游牧人穿的那种窝窝囊囊的挡风袍子。向北走着，可以闻到从邻近的尼罗河上飘来的清润气息。城市文明的迹象逐渐增多，沃尔夫感到人性又在他身上复活了。田间的农民渐渐显得稀疏，远处传来了一辆汽车的马达声，他感到安全了。

车子从阿斯亚特镇那边开过来，拐了个弯，进入了他的视野。他认出这是一辆军队的吉普，车离近些时，他看到里面坐着穿英国陆军军装的人。他立即意识到，刚刚度过难关，又面临着新的危险。

他迫使自己镇静下来。他想，我有充分的理由在这里，我在亚历山大出生，有埃及国籍，我在开罗拥有一幢房子，我是那里的主人。我所有的证件都是真实的，我是富人，一个欧洲人。

吉普车发出刺耳的声响，一下子刹住了，掀起了团团尘土。从车上跳下来一个人，在他制服衬衣的肩上，一边各有三颗布做的星，一名上尉。非常年轻，走起路来有点跛。

上尉问道：“喂，你这是打哪儿来呀？”

沃尔夫放下箱子，用拇指指着背后说：“我的车子坏在沙漠里了。”

上尉点点头，立即接受了这个解释。无论是他，还是别的人都绝不会想到一个欧洲人能从利比亚走到这里来。上尉

说：“看看你的证件，可以吗？”

沃尔夫把证件递过去。上尉检查了一番，然后抬起头来。沃尔夫想，柏林那边走漏了消息，在埃及的每个军官都在找我吗？或者自从上次我离开这里后，他们更换了证件，证件已作废了，或者……

“你看起来累坏了，沃尔夫先生。”上尉说，“你走了多长时间？”

沃尔夫希望自己这副狼狈像能从这个欧洲人那里得到可利用的同情。“从昨天下午开始走的，”他带着确实很疲惫的神情说，“有一段我迷路了。”

“你整夜都在外面？”上尉更仔细地看了看沃尔夫的脸，“啊，上帝！我相信是这样的，你最好搭我们的车走。”说着转向吉普车，“下士，把这位先生的箱子拿到车上去。”

沃尔夫张开嘴想说些什么，但立刻又闭上了。一个人走了一整夜的路，对有人替他拿行李是求之不得的，拒绝只能引起别人的怀疑。下士把箱子放到车后面。沃尔夫沮丧地意识到自己甚至忘了把箱子锁上。怎么会这么蠢？他明白，他的思想仍合着沙漠的节拍。在沙漠里，一个星期能遇见一次人就算幸运了。而这些人最不想偷的就是一部需要电源的无线电收发报机了。当时他所有的感官只对必要的东西保持警觉：他必须注意太阳的位置，嗅着空气，以便发现水源，估量着自己走的距离，扫视着地平线，搜寻孤树，以便在烈日当空时，能在树荫下歇息。现在必须把这些全忘掉，把心思用到警察、证件、上锁和撒谎上来。

他爬进吉普车时，提醒自己更加小心些。

上尉坐到他旁边，对司机说：“回城里去！”

沃尔夫尽力装得再象些，吉普车在尘土飞扬的路上掉头时，他问道：“有水吗？”

“当然。”上尉把手伸到座位底下，拉出一个装在毡套里，同威士忌的长颈瓶子相似的铝制水壶，拧开盖子递给沃尔夫。

沃尔夫大口大口地喝了至少一品脱水。“谢谢。”他说着把壶递了回去。

“你渴得真厉害！这不奇怪。噢，介绍一下，我是纽曼上尉。”他说着伸出了手。

沃尔夫握了握他的手，更仔细地看了看这个人。他很年轻，估计二十岁出头，一张稚气未脱的脸总带着笑，留着孩子式的额发。他举止平庸，显出战争中人特有的那种早熟。沃尔夫问道：“参加过战斗吗？”

“参加过几次。”上尉用手摸摸膝盖，“在希兰尼加打坏了腿，所以他们才把我弄到这偏僻的城镇来。”他笑了笑，“老实说，我并不希望再回到沙漠里去，但我愿意做些比远离战争几百里的地方看家更有用的事情。在这儿只有城里的基督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战斗。你的口音是哪来的？”

这与前面的话题没有联系的问题，使沃尔夫吃了一惊。上尉肯定是有意这样发问的。沃尔夫想：纽曼上尉是个思维敏捷的年轻人。幸好他已准备了答案：“我父母是从南非到埃及来的布尔人，我是说南非普通话和阿拉伯语长大的。沃尔夫原是荷兰人的姓，我的名字亚历山大是以我的出生地命名的。”

纽曼彬彬有礼，却显得很感兴趣：“你来做什